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和《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承担起高质量发展和提升自身投资价值的主体责任，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持续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秉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聚焦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持续提升经营管理、市场开拓与科技创新能力。我们坚持做优存量业务，紧抓数字经济发展机遇，积极响应宏观政策导向，推动战略目标落地，不断深耕核心市场，构建在数字技术应用与业务场景创新方面的竞争优势，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提升公司盈

利水平，力争成为邮政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重要科技力量，以及服务交通、物流、金融、政务等重点行业市场的领先数字科技创新企业。

2025 年，围绕软件开发、平台运营、系统集成、产品销售、运维服务五大主营业务，公司以数字化转型为抓手，推动市场拓展与技术战略深度融合，为客户提供多领域、高品质的综合解决方案，将新质生产力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一是持续巩固邮政行业市场优势，深耕聚合支付渠道业务，强化运营能力，拓展 2 - 3 个省级市场，提升区域占有率；推动“金融+联合收单+中邮付”新模式在广东落地，组建专项区域拓展团队，增强客户粘性。稳步推进车管平台、物资供应平台、短信平台运营，推广主动安全辅助驾驶解决方案，加快法律合规管理系统二期建设，助推邮政传统业务数智化升级；深耕集团直属单位业务市场，积极拓展邮航航材仓智能化转型、数据中台搭建以及运营支撑等业务；稳步推进传统代理产品销售，拓宽代理范围，增强业务韧性。二是积极拓展外行业市场，夯实产品与业务条线竞争力。把握轨道交通数字化建设机遇，依托数字底座能力，加快机电改造示范项目和 3D 施工法项目实施进度；拓展智慧交通、智慧港口、智慧乳业等相关业务；入围三元食品技术服务供应商库，搭建数据中台体系；加强与国能信控、驰耐特等客户开展数智能源赋能合作；探索低空经济方面的业务，搭建“1+2+N”平台，构建面向邮政快递、物流配送、低空医疗等多场景的“低空技术研发+平台运营+数据运营”的全链条业务创新发展模式。三是完善核心产品的市场推广体系，优化产品、客户、营销与品牌策略；加强营销与技术、产品的前后端协同，

整合技术、人才、渠道等资源，搭建共享平台，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完善激励机制，引进高端人才，全面提升团队专业能力与价值贡献。

二、深挖科技新动能, 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近年来，公司持续高质量推进基础研发工作，技术体系更趋全面，先后启动并完成了技术中台、数据中台的研发工作；并全力强化科技底座建设，根据行业科技发展主流趋势，基于多个市场项目的真实需求，加快培育自身 AI 技术能力，并自研了知识图谱，构建了知识平台，获得了相关软著。公司还陆续自主研发了车联网生态平台、聚合支付平台、邮政 GIS 平台、湘邮 AI 机器学习平台、iPaaS 混合云集成平台、Dataflow 一站式大数据服务平台等核心技术产品，并在邮政、交通、物流、供应链、金融、智慧园区等多个不同领域落地应用。

2025 年公司坚持科技创新与体制机制创新相结合，不断加强对新技术的研发力度，聚焦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持续推动技术升级与成果转化。一是加快构建涵盖大模型接入、工具调用的 AI 应用平台，针对企业客户需求，基于供应链项目、数智化管理类项目和能源行业项目，进行智能报单、智能问答和客服、设备智能化检修等 AI 智能体开发。聚焦业务发展，依托公司与首农集团、三元食品等头部企业客户和中科院等国家科研机构的合作项目，积极推进落地应用，加快科技效能转化。二是重点推进公司自研的技术中台、数据中台与 AI 应用平台的深度对接，提升软件平台类合作项目的研发效率，并结合

邮政业、能源和供应链等行业的大数据能力建设，基于合作项目，全面应用公司自研的数据采集、数据计算、数据治理等工具，帮助企业伙伴提速具体业务所涉及到的数据接入、分析、可视化展示等环节的工作，满足多行业集团类企业客户在平台研发、数据安全、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营销等方面的不同需求。三是针对“不动产管理、供应链管理、智慧园区”等领域，依托公司技术成果，整合已有通用技术组件，形成功能完整、可独立部署的产品解决方案，加速新技术应用和科研成果转化落地。

三、坚持规范运作，持续提升治理水平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由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构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董事会持续加强法人治理体系建设和规范运作。

2025 年，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重要治理文件及相关配套治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以确保制度的完善性和先进性，从而夯实公司规范治理的基础；同时，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规范董事履职工作机制，稳步推进监事会改革，

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能作用发挥，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此外，公司还将结合业务发展实际，持续推进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内部审计等多方面内部控制流程的优化，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防范机制，夯实风险防范基础。

四、重视股东回报，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秉持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的理念，在《公司章程》中对分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在有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2025 年，公司将继续秉承积极回报股东的发展理念，通过稳健的经营和良好的业绩促进公司价值提升，并将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公

司自身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满足分红条件的情形下积极进行分红，增强分红的稳定性、持续性，切实提升股东回报水平，更好地稳定投资者预期，形成公司经营质效提升与股东回报增长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五、加强投资者交流，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始终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重提高信息披露的可读性和有效性，及时、准确、有效地向各类投资者传递公司发展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致力于建立高效、流畅、透明的投资者互动通道，通过投资者交流会、股东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邮箱等多种途径与资本市场保持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交流，充分了解投资者诉求、解答投资者疑问、听取投资者意见与建议。

2025 年，公司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积极借鉴行业内优秀上市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的创新模式与经验，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努力提升公司透明度，积极传递公司真实价值，维护市场良好形象；积极构建和谐的投资关系，不断创新和丰富互动交流方式，把高质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作为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的重要抓手，以高质量的投关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同时，以提高公司发展质量为基础，依法依规开展市值管理工作，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

价值。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项培训，及时学习领悟最新的监管要求，持续提升相关人员的履职能力和风险防范意识。

随着新“国九条”、新《公司法》等资本市场新规的密集出台，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等“关键少数”提出了更高的合规及履职要求，公司积极组织“关键少数”持续参加资本市场各类专题培训，实时关注资本市场发展动态、监管导向、业务规则等，及时向董事、高管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处罚案例等信息，引导其强化合规意识、法治观念，推动公司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另外，2025年，公司还将持续优化与公司绩效挂钩的管理层薪酬与激励机制，进一步深化和完善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考核指标体系，以实干实绩为导向，签署管理层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进一步强化管理层成员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对等，充分发挥经营指标高目标的牵引作用，调动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管理层与股东利益的深度融合。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不构

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